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02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月25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彦先生主持,公司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姜彦先生主持,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缓解美国孙公司短期流动资金紧张问题,有利于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已获得董事会同意,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遵循了关联方回避原则并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美国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79 证券简称:阿拉丁 公告编号:2024-003
转债代码:118006 转债简称:阿拉转债

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 Aladdin Scientific Corporation (以下简称“美国孙公司”)与公司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徐久振先生就前期不超过美元60万元的借款额度达成展期约定,借款期限自2024年2月19日到期后延长12个月(即展期至2025年2月19日),展期期间除原定借款期限外,借款额度、借款利率等其他条件按原约定执行。借款年利率综合参考人民币及美元的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不超过其中较低者。美国孙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借款期限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公司及美国孙公司就本次借款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

● 徐久振和招立萍夫妇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久振和招立萍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5.1337%的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支配公司47.8913%的表决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2024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关联董事徐久振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本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于2024年1月29日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提供关联交易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了满足日常运营需要,美国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久振先生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美元6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2月20日起不超过1年,借款年利率综合参考人民币及美元的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不超过其中较低者。美国孙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借款期限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公司及美国孙公司就本次借款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2023年2月20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美国孙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久振先生达成协议,同意将上述借款额度的期限自2024年2月19日到期后延长12个月(即展期至2025年2月19日),展期期间除原定借款期限外,借款额度、借款利率等其他条件按上述原约定执行。

徐久振和招立萍夫妇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久振和招立萍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5.1337%的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支配公司47.8913%的表决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美国孙公司实际向徐久振先生借款30.00万美元,除上述借款外,过去12个月内公司及下属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且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1%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该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关系基本情况

(一)关联关系说明

徐久振和招立萍夫妇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久振和招立萍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5.1337%的股份,直接和间接合计支配公司47.8913%的表决权。

(二)关联人情况说明

徐久振,男,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8月至2003年11月,任复盛公司执行董事;2001年7月至2011年7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丹崖工业区的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等资产(以下简称“转让标的”,“交易标的”)转让给浙江绿美泵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美科技”)。交易双方根据台州兴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元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台兴评[2024]第26号)并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14,000万元(含税)。

● 本次资产出售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此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仍需交易双方签署协议并根据协议完成款项支付、产权交割等手续后方可正式完成,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方便厂区集中管理,也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保持固定资产的合理配置,公司拟以协议方式将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丹崖工业区的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等资产转让给绿美科技。根据兴元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台兴评[2024]第26号),公司与绿美科技商定本次资产出售的交易总价为人民币14,000万元(含税)。本次交易价格为转让标的在2023年末财务报表(未经审计)中的账面净值相比增值7,334.80万元,增值率为110.05%。

根据《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公司资产的议案》,与9名董事同意此次交易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交易事项相关的后续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资产交割、办理过户手续等。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浙江绿美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81MAD6E7G16F
成立时间:2023年12月18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泽国镇镇南路457号
法定代表人:孙丹清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电机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制造;风机、风扇制造;气体压缩机械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金属切削及焊接设备制造;金属切削机床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1	孙仙友	29.7639%	297.639
2	孙丹清	28.8999%	288.999
3	廖文强	12.6509%	126.509
4	金国杰	8.9385%	89.385
5	潘建东	6.3175%	63.175
6	顾晓静	6.3175%	63.175
7	绿美泵业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8	陈平	2.1009%	21.009

关联关系:绿美科技及绿美科技实控人孙仙友、孙丹清与公司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任何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履约能力及信用情况:鉴于绿美科技为成立不满一年的企业,公司对本次交易对方实控人孙仙友、孙丹清及其控制的主要企业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交易对方对本次交易有足够的支付能力,交易风险较小,截止目前,绿美科技及其实控人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其他失信情况,绿美科技实控人控制的主要企业绿美泵业有限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456.74	9,349.69
负债总额	10,587.45	3,970.15
净资产	4,869.29	5,379.54
科目	2022年度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16,877.07	17,441.42
净利润	1,145.79	716.98
能否回款	是	否

三、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标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出售的资产为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丹崖工业区的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等资产,为公司单独所有;本次交易的类别属于出售资产,具体

月,任上海仕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4年5月至2013年11月,任仕元科学执行董事;2007年4月至2016年1月,任仕创投资监事;2011年6月至2017年8月,任ALADDIN INDUSTRIAL CORPORATION董事;2009年3月至2013年8月,任公司董事、技术总监;2013年9月至2017年3月,任公司技术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阿拉丁生物执行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阿拉丁试剂执行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ALADDIN TECHNOLOGY PTE.LTD.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ALADDIN SCIENTIFIC CORPORATION董事;2022年10月至今,任ALADDIN TECHNOLOGY LIMITED 董事。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日常运营需要,美国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久振先生借款,借款额度不超过美元60万元,借款期限自2023年2月20日起不超过1年,借款年利率综合参考人民币及美元的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不超过其中较低者。美国孙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借款期限及额度内连续循环使用。公司及美国孙公司就本次借款无需提供保证、抵押、质押等任何形式的担保。2023年2月20日,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阿拉丁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美国孙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久振先生达成协议,同意将上述借款额度的期限自2024年2月19日到期后延长12个月(即展期至2025年2月19日),展期期间除原定借款期限外,借款额度、借款利率等其他条件按上述原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的对价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合理的原则,决策程序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借款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支付利息,公司无需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美国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借款可以缓解美国孙公司短期流动资金紧张问题,有利于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支付的利息费用符合市场标准,公允、合理,不会对当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的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审核意见暨事前认可意见:鉴于美国孙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需求,借款资金到位后将提高美国孙公司的资金流动性,更好地保障和推动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该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持续盈利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徐久振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董事会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如下:
(一)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1、不动产权证编号:浙(2020)温州市不动产权第0035650号,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39,944.00㎡,终止日期:2048年12月22日;2、土地使用权证编号:温国用(2015)第25174号,证载土地使用权面积:2,413.50㎡,终止日期:2047年4月15日)

(二)房屋建筑物(1、厂区建筑物(包括办公楼与厂房等建筑),不动产权证编号:浙(2020)温州市不动产权第0035650号,建筑面积:77,169.56㎡;2、宿舍楼,房屋所有权证编号为:温房权证泽国字第15315293号,温房权证泽国字第15315294号、温房权证泽国字第15315295号,建筑面积分别为:3,258.21㎡、2,549.65㎡、1,509.48㎡)

2.权属情况说明

本次出售资产权属清晰,除仍存在抵押情形外本次出售资产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强制措施以及其他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公司将根据交易实际进展完成资产过户及抵押解除手续。

3.运营情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分别于1997年及1998年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出让年限为50年;房屋建筑物通过自建方式取得并投入使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的资产中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均为正常使用状态。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交易标的名称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账面净值	已计提折旧	账面净值	已计提折旧
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丹崖工业区的两宗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土地上的房屋建筑物等资产	10,486.55	3,355.00	7,131.55	10,486.55
				3,821.35
				6,665.20

(一)定价依据及依据

本次交易价格为14,000万元人民币(含税),为交易双方根据兴元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台兴评[2024]第26号)协商确定,本次评估报告主要内容如下:
评估对象: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房屋建筑物及国有土地使用权。
评估范围: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位于泽国镇丹崖工业区的厂房、宿舍以及国有土地使用权。
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房屋建筑物采用重置成本法、国有土地使用权采用市场法评估。
评估结论及其使用有效期: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委托评估的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壹亿肆仟肆佰零柒万柒仟贰佰陆拾元柒角柒分(¥144,087,260.71元)。

上述评估结论自评估基准日起壹年有效,逾期无效。

(二)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双方参考上述评估结果并经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14,000万元人民币(含税)。本次定价基于标的资产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账面净值和评估增值减值分析,评估结果合理,整体符合市场水平。综上,以资产评估报告(台兴评[2024]第26号)所确定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基础具备合理性。

五、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协议主要内容

1、合同主体

出让方(以下简称甲方):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镇南路457号
法定代表人:韩广富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浙江绿美泵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泽国镇镇南路457号
法定代表人:孙丹清

2、交易标的

甲方依法拥有以下表格所列资产的完整权属,经双方协商一致,现甲方方向乙方转让以下表格所列全部房产及其土地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乙方同意全部受让。

序号	产权证号	座落	面积(㎡)	权利人	用途	他项权利
1	温州市不动产权第0035650号	泽国镇丹崖工业区	39,944.00/38,096.93	大元泵业	工业用地/工业	
2	温州市不动产权第0035650号	泽国镇丹崖工业区	39,944.00/24,218.23	大元泵业	工业用地/工业	
3	温州市不动产权第0035650号	泽国镇丹崖工业区	39,944.00/6,602.26	大元泵业	工业用地/工业	
4	温州市不动产权第0035650号	泽国镇丹崖工业区	39,944.00/17,025.14	大元泵业	工业用地/工业	
5	房产证号:15315294号	泽国镇丹崖工业区	3,258.21	大元泵业	工业	
6	房产证号:15315294号	泽国镇丹崖工业区	2,549.65	大元泵业	工业	

证券代码:002579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公告编号:2024-008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后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于2023年12月13日出具的关于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173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于2024年1月10日出具的《修改回复》。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第二轮审核问询函。

公司按照审核问询函及修改回复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进行了逐项说明和回复,同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内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修订稿)》(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公司将在相关文件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报送并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6日

证券代码:003010 证券简称:若羽臣 公告编号:2024-006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二)预计净亏损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年初至本期末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24.42% - 61.75%	盈利13,375.60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1.29% - 68.65%	盈利13,176.1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比上年同期增长:0.33元/股 - 0.46元/股	盈利0.28元/股

注:以上“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双方在本

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具体数据以审计结果为准。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有:
1. 2023年公司强化精细化管理,从多维度降低运营成本,对费用和预算进行强化管控,提升整体经营效率,公司成本及各类费用支出整体改善。
2. 2023年公司自有品牌“妮柔”营业收入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引进品牌“艾维诺”“艾莎”“康王”等业务发展迅猛,为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了积极的正面影响。

四、风险提示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2023年年度业绩的具体财务数据将以2023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 公司将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24013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上述议案经2023年10月18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建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科技”)于2023年12月5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MTN1286号),注册金额7亿元,注册簿记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工业科技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已于2024年1月29日完成发行,发行结果如下:

债券名称	合肥建投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债券简称	24合肥建投MTN001
债券代码	102408036	期限	3年
起息日	2024年1月29日	兑付日	2027年1月29日
计划发行规模(万元)	30,000.00	实际发行规模(万元)	30,000.00
发行利率(%)	3.15	发行利率(万元)	100.00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0720 证券简称:海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4-002号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土地移交确认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公告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中山市安本土地认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号),其主要内容为全资子公司中山市安本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安本”)名下的国有建设用地(土地面积2386.1平方米,土地证号为:中府国用[2012]第0600094号,以下简称“购置地块”)被中山市自然资源局认定为系因政府原因造成土地闲置。

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公告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号),其主要内容为中山安本与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中山市沙湾镇人民政府签署了关于上述闲置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回协议》,协议约定由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以补偿方式收回中山安本上述闲置地块使用权,补偿价款总额为人民币205,630785.77元。

近日,中山市自然资源局下发的关于上述土地处理的《行政处理决定书》(中山自然资源行决字[2023]216号),并根据决定书的要求已把上述土地移交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同时已与中山市土地储备中心、中山市阜沙镇人民政府签署

本次关于美国孙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开的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关联交易事项时,在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综上,董事会同意本次美国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

4. 监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表决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缓解美国孙公司短期流动资金紧张问题,有利于公司海外业务的开展。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已获得董事会同意,关联董事在审议该关联交易议案时遵循了关联方回避原则并履行了回避表决义务。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综上,监事会同意本次美国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

5.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意见

鉴于美国孙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需求,本次借款具有无需抵押担保、资金使用灵活等优势,借款资金到位后将提高美国孙公司的资金流动性,更好地保障和推动公司经营发展。该事项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及独立性造成不良影响。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美国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进展事项。

七、中介机构意见

1.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向公司控股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